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HeartCare Medical Technology
Corporation Limited**

上海心瑋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09)

**關連交易
有關收購於目標公司的少數股東權益及
向其注資**

收購及注資協議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2年2月8日，瑋啟醫療(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賣方、目標公司及目標股東訂立收購及注資協議，據此，(i)賣方同意出售而瑋啟醫療同意收購目標公司的36%股權，代價為人民幣4,800,000元(相當於約5,884,011港元)，及(ii)瑋啟醫療同意向目標公司注資人民幣30,000,000元(相當於約36,775,071港元)，以換取目標公司的註冊資本人民幣542,636元。

於收購及注資完成後，瑋啟醫療將持有目標公司44.96%的股份。收購及注資將以本集團的內部資源而非以本公司全球發售募集的所得款項撥付。

上市規則的涵義

張豔霞女士及李俊女士分別為王國輝先生及丁魁先生的配偶。由於王國輝先生及丁魁先生均為本公司董事，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賣方被視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收購及注資協議項下的交易構成本公司一項關連交易。由於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計算的一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少於5%，因此，收購及注資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收購及注資的完成須待收購及注資協議中所載的先決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而收購及注資未必會進行。謹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審慎行事。

收購及注資協議

於2022年2月8日，瑋啟醫療(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賣方及目標公司訂立收購及注資協議，其主要條款如下：-

日期 2022年2月8日

訂約方 (1) 瑋啟醫療(作為買方)；
(2) 張豔霞女士，為目標公司27%股權的賣方；
(3) 李俊女士，為目標公司9%股權的賣方；
(4) 目標公司；及
(5) 目標股東。

張豔霞女士及李俊女士分別為王國輝先生及丁魁先生的配偶。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目標股東、目標公司及彼等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且與彼等概無關連。

標的事項 瑋啟醫療同意收購，而賣方同意出售目標公司的36%股權。瑋啟醫療亦同意向目標公司注資人民幣30,000,000元，以換取目標公司的註冊資本人民幣542,636元。於本公告日期，目標公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333,333元，並已獲繳足。注資後，目標公司的註冊資本將增加至人民幣3,875,969元，而人民幣29,457,364元將被入賬列為目標公司的預留資本。

代價及注資的條款 代價為人民幣4,800,000元(相當於約5,884,011港元)，其中80%於完成日期支付，其餘20%將於賣方就收購支付必要稅款後10個營業日內支付。代價將由瑋啟醫療按其於目標公司的股權比例以現金支付予賣方。

注資為人民幣30,000,000(相當於約36,775,071港元)。注資將由瑋啟醫療於完成日期以現金支付予目標公司。

代價乃由訂約各方經公平磋商後並計及估值報告結果及目標公司資產淨值的賬面值而達成。根據賣方提供的資料，彼等於目標公司之股權的原收購成本合共約人民幣1,200,000元。

注資價格乃由瑋啟醫療、目標股東及目標公司公平磋商後釐定，並參考估值報告結果及目標公司的未經審核資產淨值。

根據收購及注資協議注入的註冊資本將用於目標公司研發其管線產品、營銷、償還現有債項及作為一般營運資金。經瑋啟醫療書面同意後，注入的註冊資本不得用於其他非經營活動。

先決條件及完成 完成須待常規成交條件（包括取得所有必要的政府授權）達成後，方可作實。

進行收購的理由及裨益

目標公司專注於二尖瓣返流及三尖瓣返流的技術及產品，以及二尖瓣置換。董事會認為，收購將為本公司帶來長期及戰略利益。收購符合本集團將其產品覆蓋面擴大至結構性心臟病治療領域的戰略，並加強本公司在心臟介入治療領域的治療方案。其將與本公司的心臟栓塞性中風預防和電生理產品線形成協同效應。總之，收購將使本公司的產品組合多樣化，減少對其現有神經干預管線產品的依賴，並提升本公司在中國創新醫療器械市場的領導地位。

進行注資的理由及裨益

目標公司的研發需求及其產品規模的擴大需要投入大量資金。注資旨在增加目標公司的註冊資本，以為其發展計劃的實施及執行提供資金，實現其增長機會。具體而言，目標公司的管線產品正處於開發階段，需要進一步測試及臨床試驗。注資將加速其內部研發進程。

釐定代價及注資的基準

代價乃經瑋啟醫療與賣方公平磋商後並計及（其中包括）估值報告結果而達成。收購及注資協議項下的注資金額乃由有關訂約方經公平磋商後並參考估值報告結果、目標公司的未經審核資產淨值以及計及上文所載進行收購的理由及裨益而釐定。

收購及注資將均以本集團的內部資源而非以本公司全球發售募集的所得款項撥付。

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收購及注資協議的條款以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乃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而訂立收購及注資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乃於本集團的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目標公司的資料

目標公司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其為醫療器械開發商，致力於為結構性心臟病制定最佳解決方案。目前，目標公司旨在透過內部研發豐富其多維管線，成為二尖瓣返流及三尖瓣返流以及二尖瓣置換方面的領先企業。迄今為止，目標公司的二尖瓣修復產品已開始臨床試驗，三尖瓣修復產品已進入動物試驗階段。

根據目標公司的綜合管理賬目，目標公司於緊接收購前兩個財政年度的收入、除稅後虧損淨額如下：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止 三個月 ⁽¹⁾ 人民幣元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止 年度 人民幣元
虧損淨額 ⁽²⁾	439,947	11,231,702

附註：

(1) 目標公司於2020年9月16日註冊成立。

(2) 目標公司毋須繳付任何稅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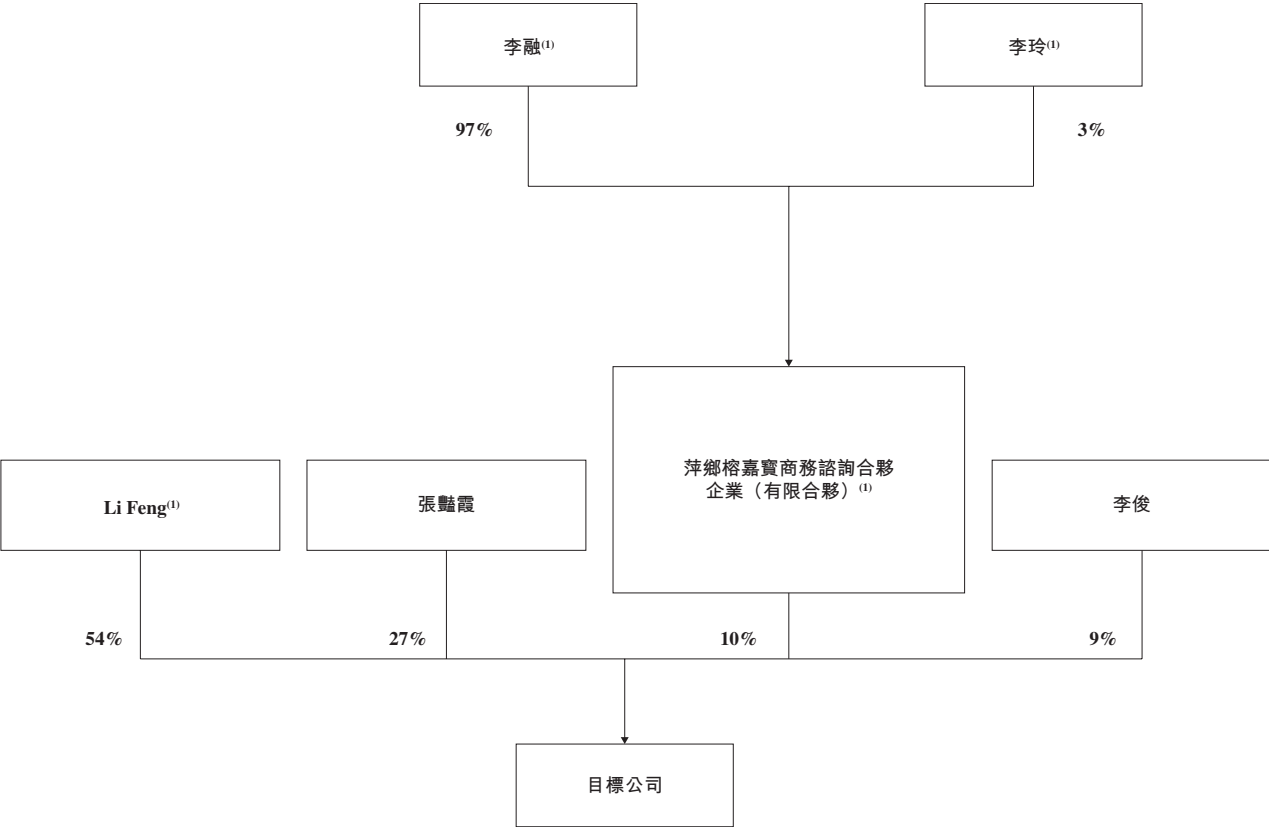
根據目標公司的綜合管理賬目，於2021年12月31日目標公司的資產總值及資產淨值如下：

	於202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元
資產總值	25,196,048
資產淨值	6,328,3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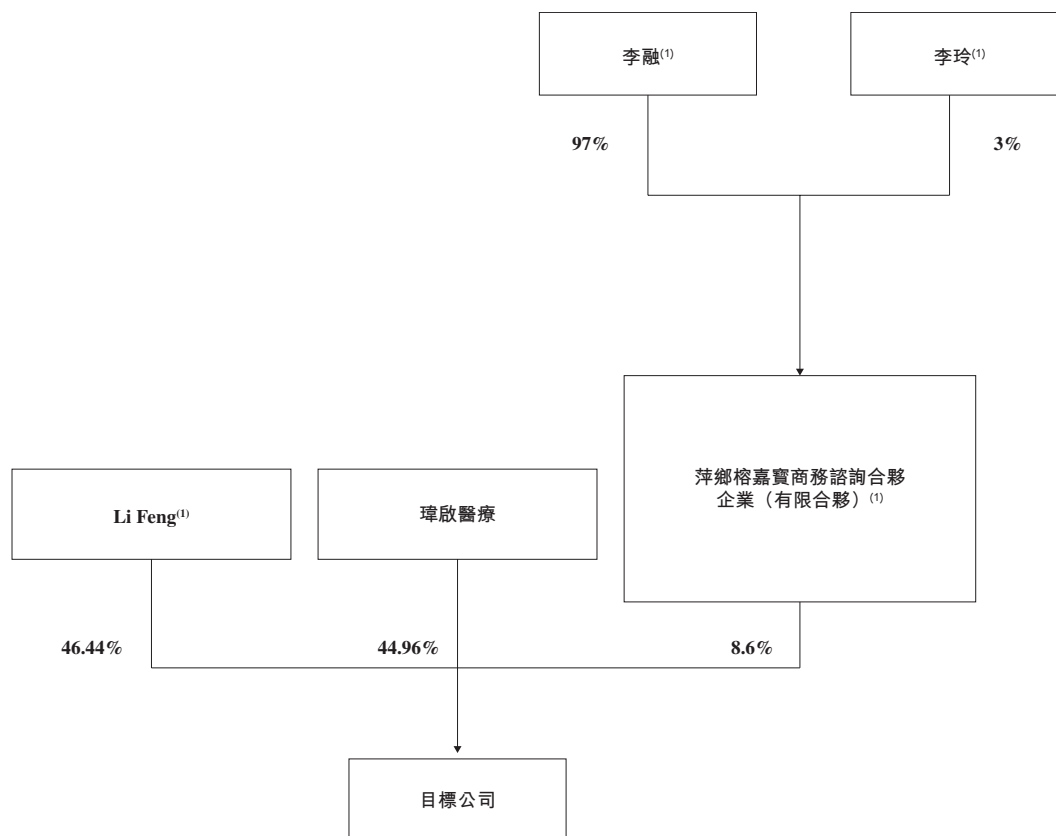
根據採用收入法的估值報告，目標公司於2021年11月30日的全部股權價值估計約為人民幣215,500,000元。

目標公司的股權架構

於收購及注資前目標公司的股權架構



於收購及注資完成後目標公司的股權架構



附註：

- (1) 據董事經作出妥為查詢後所知及所信，李融、李玲、Li Feng、萍鄉榕嘉寶商務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各自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本集團之資料

本公司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已發行H股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本集團致力於提高創新醫療技術的可及性，保護生命。本集團已在中國神經介入市場確立了先鋒領導地位，並成功地提供了國內首創及獨有的中風治療和預防的一站式解決方案。

基於本集團的先發優勢，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創新技術的普及，通過滿足中國臨床醫生和患者未被滿足的需求，同時經營從神經介入、電生理、肺部介入至計算機輔助手術等各種新興業務單元。

在上述具有巨大商機的治療領域和醫療市場，本集團旨在通過不斷推出創新的醫療器械，重新定義護理標準，降低死亡率，改善預後。

瑋啟醫療為一家於2021年2月4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其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研發電生理醫療器械。

賣方之資料

張豔霞女士及李俊女士分別為王國輝先生及丁魁先生的配偶。截至本公告日期，張豔霞女士及李俊女士分別持有目標公司的27%及9%股權。於收購完成後，張豔霞女士及李俊女士將不再為目標公司的股東。

目標股東之資料

目標股東，即Li Feng及萍鄉榕嘉寶商務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為目標公司的現有股東。於收購及注資前，其分別於目標公司擁有54%及10%的權益。於收購及注資完成後，其分別於目標公司擁有46.44%及8.6%的權益。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目標股東、目標公司及彼等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且與彼等概無關連。

上市規則的涵義

張豔霞女士及李俊女士分別為王國輝先生及丁魁先生的配偶。由於王國輝先生及丁魁先生均為本公司董事，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賣方被視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收購及注資協議項下的交易構成本公司一項關連交易。

由於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計算的一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少於5%，因此，收購及注資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王國輝先生及丁魁先生被視為於收購擁有重大權益。因此，王國輝先生及丁魁先生已就有關收購及注資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除上述披露外，出席董事會會議的董事並無重大利益，亦毋須就有關董事會決議放棄投票。

釋義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收購」	指	瑋啟醫療向賣方收購目標公司36%的股權
「收購及注資協議」	指	瑋啟醫療與各賣方就收購及注資訂立的日期為2022年2月8日的協議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注資」	指	瑋啟醫療根據收購及注資協議向目標公司注資人民幣30,000,000元
「本公司」	指	上海心瑋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已發行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609）
「完成日期」	指	完成之日期，須於收購及注資協議項下最後一項先決條件獲達成後十個營業日或賣方與瑋啟醫療可能以書面協定之任何其他日期進行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代價」	指	瑋啟醫療根據收購及注資協議應付予賣方之代價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全球發售」	指	如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8月10日之招股章程所述，發售H股以供認購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並以港元認購及買賣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份
「股東」	指	股份之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目標公司」	指	上海御瓣醫療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
「目標股東」	指	Li Feng先生及萍鄉榕嘉寶商務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估值報告」	指	本公司委任的獨立第三方Shanghai PG Advisory Co., Ltd為評估目標公司截至2021年11月30日的股權刊發的日期為2022年1月28日的估值報告
「賣方」	指	張豔霞女士及李俊女士
「瑋啟醫療」	指	上海瑋啟醫療器械有限公司，一家於2021年2月4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上海心瑋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國輝

上海，2022年2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國輝先生及張坤女士；非執行董事為丁魁先生、陳剛先生及歐陽翔宇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郭少牧先生、馮向前先生及龔平先生。